

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共青团上海市委

沪科协联〔2017〕2号

---

关于开展第十五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  
上海地区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区、大口党委组织部门，政府各委办局人事部门，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协、团委，市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各基层科协，各有关单位、团体：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激发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的创新创造热情，引导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积极投身创新争先行动，努力造就千百万青年科技英才，为

建设世界科技强国贡献智慧和力量，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科协、共青团中央决定开展第十五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与评选工作，并在获奖者中评选“中国优秀青年科技人才”。上海地区第十五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工作，由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科协、团市委共同组织，推荐工作办公室设在市科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推荐名额

本届中国青年科技奖上海地区的推荐名额为 15 名。往届获奖者不重复参评。

### 二、推荐条件

1.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学风正派。

2.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2) 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突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 在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候选人不超过 40 周岁（1977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不超过 45 周岁（1972 年 1

月1日及以后出生)。

### 三、推荐程序

(一) 各区委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协、团委共同推荐本区的初步人选；各大口党委组织部门、政府各委办局人事部门，市科协所属各团体，各有关单位推荐本系统、本单位或本学科领域的初步人选，报推荐工作办公室。

(二) 中国青年科技奖上海地区推荐工作办公室按照中国青年科技奖的推荐条件，对初步推荐人选进行资格审核。

(三) 中国青年科技奖上海地区推荐工作办公室组织相关学科专家组成推荐工作评审委员会，对初步推荐人选进行评审，提出推荐人选名单。

(四) 市人才工作协调小组审核评审结果，确定“第十五届中国青年科技奖”上海地区推荐人选。

### 四、推荐工作要求

(一)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拓宽推荐渠道，严格评选条件，保证评选质量。

(二) 人选推荐要注重向长期工作在科研与生产第一线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注意推荐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工作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被推荐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国内作出的成果为主，被推荐人应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

(三) 候选人推荐材料是中国青年科技奖评审的主要依据，应简明扼要，要重点突出候选人的创新性成就和贡献。非学术性

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

(四) 推荐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 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 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 实行“一票否决”。如候选人被投诉, 推荐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五) 候选人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 并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推荐材料非涉密的保密审查证明。

## 五、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 (一) 候选人材料报送

候选人按照《第十五届中国青年科技奖推荐表》(在中国科协网站 [www.cast.org.cn](http://www.cast.org.cn) 或上海市科协网站 [www.sast.gov.cn](http://www.sast.gov.cn) 下载) 的要求填报相关内容后, 于 2017 年 10 月 15 日 17:00 前将书面材料报送中国青年科技奖上海地区推荐工作办公室。书面材料包括:

1. 《第十五届中国青年科技奖推荐表》一式 2 份(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 [75090260@qq.com](mailto:75090260@qq.com) 或 [1026421506@qq.com](mailto:1026421506@qq.com))。推荐表中候选人所在单位推荐意见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 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 推荐单位推荐意见需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作出评价。

2. 有关附件材料一份(装订成册)。包括:

(1) 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及专著(论文限 3 篇、专著限 1

本)；

- (2) 主要科技成果目录；
- (3) 被他人引用的论文、专著证明材料；
- (4) 技术鉴定证书及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 (5) 技术应用证明材料；
- (6) 获得表彰奖励证明材料；
- (7) 其他成就和贡献证明材料。

3. 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

#### (二) 候选人网络填报要求

市科协于2017年10月23日前组织评审确定上海地区候选人名单，并组织评审通过的上海地区候选人通过中国青年科技奖推荐及评审管理系统 <http://qnkjj.cast.org.cn>，按照要求用“候选人注册密码”注册并登陆后进行网络填报，网上报送成功后继续使用该系统打印《推荐表》。“候选人注册密码”另行发送给上海地区候选人。具体网络申报和书面材料报送要求另行通知相关候选人。

#### 六、联系方式

中国青年科技奖上海地区推荐工作办公室（市科协组织人事部）

联系人：孙 畅          陶艺音

联系电话：18917703770 18917703725；63856659

中国青年科技奖上海地区推荐工作办公室委托上海市科协学

会服务中心接收推荐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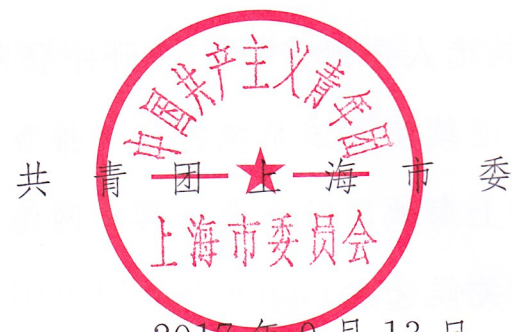
联系人：纪卓娅      曹洁颖

联系电话：18917703850 18917703830；53831705

收件地址：南昌路 57 号 3421 室

邮政编码：200020

附：第十五届中国青年科技奖推荐表



2017年9月13日

---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17年9月13日印发

---